

臺北市政府 局 處 函

地址：
承辦人：○○○
電話：0000-0000
傳真：0000-0000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
發文字號：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變更設計修正契約總價表1份

主旨：檢送本處「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工程」第○次變更設計修正契約總價表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次契約變更合計加減帳淨額已達原契約總價百分之十（巨額工程為百分之五），請貴公司依「工程採購廠商投保約定事項」第9點辦理加／減保手續，並依規定提送本處核備。

正本：○○營造有限公司
副本：